

《新罗马帝国衰亡史》

图书基本信息

《新罗马帝国衰亡史》

前言

《新罗马帝国衰亡史》

内容概要

《新罗马帝国衰亡史》是普林斯顿大学历史学家奥唐奈教授的最新力作。以标新立异为亮点，有着强烈的现实关怀。他笔下的“罗马帝国”其实就是当代“新罗马帝国”的化身，这部《新史》直接体现了当代美国价值观的历史投影。它以全新的视角重述了所谓的“罗马帝国衰亡史”；生动地勾勒了“古代晚期”的历史画卷通过娓娓道来的“故事”呈现出各种发人深省的问题。罗马帝国的衰亡预示这今天的危机，希望对于如何解决今天的危机能够提供借鉴。

《新罗马帝国衰亡史》

作者简介

《新罗马帝国衰亡史》

书籍目录

序曲

第一部分 狄奥德里克的世界

第一章公元500年的罗马

第二章或可存在的世界

第二部分 查士丁尼的世界

第三章查士丁尼登场

第四章失去的机会

第五章祸害甚于内战

第三部分 格列高利的世界

第六章重启人生

第七章紧缩的君士坦丁堡

第八章最后的执政官

尾声

附录

《新罗马帝国衰亡史》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那时候，图里阿努斯的兄弟德奥菲隆在附近的一个地方（就是现代的克罗托内，属于卡拉布里亚）遭遇了托提拉。还有一位名叫戈迪拉斯的将军与德奥菲隆并肩抗敌。戈迪拉斯应该是色雷斯人，但不清楚他是跟着狄奥德里克一方从巴尔干过来的，还是君士坦丁堡派遣军中的军官。面对托提拉的来到，戈迪拉斯和德奥菲隆希望保护克罗托内一带的居民。通常，托提拉是宽大的，但他却拿一名守卫当地一座堡垒的指挥官开刀（这个指挥官是马萨格特血统的，所以很可能是来自波斯的俘虏或者流亡者），以杀一儆百，因为他没有履行早先的和约，托提拉将他处以宫刑，还砍掉了他的双手。跟随他防守堡垒的意大利人全部被剥夺了财产，但其他的附近居民只要加入托提拉的军队，就可以保住自己的财产。总共有80人从命。另一个例子也可以帮助我们理解上层阶级的某种心态。在古老而有权有势的元老家族阿尼奇乌斯家族有一个名叫马克西姆斯的普通成员。他与已故国王阿塔拉里克的妹妹马特苏恩莎订了婚。贝利撒留很久之前就注意到了他，不无道理地怀疑他在6世纪30年代支持威提吉斯。他被迫逃亡，向托提拉寻求庇护。托提拉并不看重他，打发他去罗马以南的坎帕尼亚。他在那里过着类似于人质的生活，靠自己的地产过了很多年，期待战争的结束。后来，不知哪里出了问题，托提拉的短命继承者特伊亚在552年处决了马克西姆斯——在战争的余波中，这只是千千万万个个人悲剧中的一例而已。罗马教会一如既往。537年，负责镇守罗马城的贝利撒留强制性地选举可怜的维吉里为教宗，认为他会在政治忠诚和教义问题上顺从君士坦丁堡的要求。维吉里身材魁梧，曾经像参孙那样推倒过大柱子。他的仇家不屑地说，那纯属意外。他曾经担任过罗马教会驻君士坦丁堡的代表。狄奥多拉派他回来，就是指望他成为教宗，顺从君士坦丁堡的意愿。据我们所知，他没有任何才干、原则和智慧。他贪婪自私，挖空心思来谄媚控制着他的强权。在两次围城之间的时代，基督教文化萌发了新枝。阿拉托尔曾是法学家和文官（所以是旧式教育的受益者），他开始负责教会生活。维吉里让他担任罗马教会的副执事。他写了一部关于《使徒行传》的两卷本长诗，献给了维吉里。教宗要求他朗诵了一次，将这部诗歌收入了教会档案，还让他在梵蒂冈山上的圣彼得教堂中进行朗诵。这次尝试效果良好，深受欢迎。教宗马上安排他在几天以后，在圣彼得之枷教堂中朗诵全文。这次朗诵持续了4天（每天几百行拉丁文）。进行得这么慢，是因为听众们不断地打岔，要求诗人重读某些美妙的句子。

后记

本书作者詹姆斯·奥唐奈是一位颇具魅力的美国古典学家。他1972年获得普林斯顿大学古典学系学士学位，又于1975年获得耶鲁大学中世纪学博士学位。在攻读博士学位期间，他师从著名神学家帕利坎(Jaroslav Pelikan)。从1975年至1981年，他历任布林·莫尔学院讲师、美国天主教大学希腊文与拉丁文助理教授、康奈尔大学古典学助理教授；从1981年至2002年，他先后担任宾夕法尼亚大学古典学副教授、教授；从2002年起至今，任乔治敦大学教务长(“provost”，相当于中国大学中主管教育与科研的常务副校长)、古典学教授。此外，他还曾在都柏林大学就读，在约翰·霍普金斯大学、华盛顿大学和耶鲁大学担任过访问教授。他先后在9所有影响的大学读书或任教，学术经历极为丰富。作为一位古典学家与历史学家，奥唐奈教授的学术著述大致可以划分为三个方面。其一，对“古代晚期”若干作家与政治家的研究，其中最重要的是专著《卡西奥多路斯》(加州大学出版社，1979年)和对波爱修斯《哲学的慰藉》的校勘与评注(布林·莫尔，1984年)。在关于卡西奥多路斯与波爱修斯的研究中，这两本著作至今仍是常用的参考书。值得一提的是，从20世纪60年代以来，自从著名历史学家彼得·布朗开始倡导“Late Antiquity”的概念以来，“古代晚期”研究已经逐步兴起，发展成为一种新的问题意识、一种新的研究范式，一个充满活力的新兴领域。“古代晚期”的“发现”，重新凸显了这个从古典走向中世纪的大过渡时代的意义，打破了以往西方历史三阶段划分的简单史观：正是在风起云涌的这500年中，罗马帝国渐渐从中兴走向了衰亡，古典文明在地中海边吟出了最后的晚唱，中世纪基督教文明的结构也逐步奠定了。可以说，继彼得·布朗之后，奥唐奈教授的早期著作也在“古代晚期”的兴起中发挥了不可忽视的作用，他本人也因此成为“古代晚期”方面的代表性学者之一。其二，对于奥古斯丁的研究。作为早期教会中最重要的思想家与西方思想传统的重要塑造者之一，奥古斯丁研究一直都是西方人文学术中的一个重要领域，在基督教学术中更是占有“牵一发而动全身”的特殊地位。奥唐奈教授在奥古斯丁研究方面的贡献是长期、重大且深远的。早在1985年，他就在波士顿出版了《奥古斯丁》一书，受到了学术同行们的广泛好评。1992年，他在牛津大学出版社出版了三卷本的《忏悔录》校勘与评注。其重要意义有二。一方面，自从19世纪末以来，《忏悔录》研究长期都是一个炽热的学术焦点，而奥唐奈的重量级评注实际上总结了百余年来的激烈论争，成为奥古斯丁研究的又一里程碑；另一方面，对古代作品的校勘向来都是德语、法语学者的传统项目，而奥唐奈的浩大、严谨的校勘评注本无疑是英语学界在这方面的一项标志性成果。2005年，奥唐奈教授又在纽约出版了《奥古斯丁新传》，以标新立异的方式呈现了奥古斯丁的形象，引起了学界的广泛争论。除了以上三大奥古斯丁研究著作，他还在美国的《奥古斯丁研究》(Augustinian Studies)、法国的《奥古斯丁学刊》(Recherches augustiniennes)等有影响的刊物发表过若干论文，并为《大英百科全书》撰写过“奥古斯丁”这一词条。其三，技术对于文化的影响。在这方面，最重要的是于1998年在哈佛出版的《词语的化身：从纸草到计算机空间》，该书很快就被译为了西班牙语和法语。在扎实、严谨地开展精深学术研究的同时，奥唐奈教授也很重视学术的传播与交流。他发起创办的《布林·莫尔古典学评论》(Bryn Mawr Classical Review，网址为<http://bmc.brynmaur.edu/>)是在西方古典学界极有影响力的书评电子刊物。除了担任乔治敦大学的教务长，他还担任过美国古典学会的主席，并且是美国中世纪研究院的院士(Fellow)。《新罗马帝国衰亡史》是奥唐奈教授的最新力作。与2005年的《奥古斯丁新传》异曲同工，这部《新罗马帝国衰亡史》同样以标新立异为亮点，有可能引起学术界内外各种读者的热切关注。《新史》的另一大特色是强烈的现实关怀。在翻译本书的过程中，我们无数次感觉到，他笔下的“罗马帝国”其实就是当代“新罗马帝国”的化身，这部《新史》直接体现了当代美国价值观的历史投影。在这个意义上，这部借古讽今的(新史)具有超出历史之外的价值。《新罗马帝国衰亡史》的叙述重点在于“古代晚期”。尽管“古代晚期”早已在西方的古典学与历史学中成为一个活跃的领域，但对于广大中国读者而言，它仍然显得比较陌生。因此我们更加相信，将《新罗马帝国衰亡史》介绍给中国读者是很有意义的：它以全新的视角重述了所谓的“罗马帝国衰亡史”；它生动地勾勒了“古代晚期”的历史画卷；它没有展开繁芜复杂的历史分析，而是通过娓娓道来的“故事”呈现出各种发人深省的问题。对于爱好西方历史与文化的读者来说，《新罗马帝国衰亡史》是一部视野开阔且文笔生动的佳作；对学习罗马史与中世纪史的学生来说，它也是一部兼具深刻思想与丰富史实的参考书。除了各章的注释，奥唐奈教授还专门提供了一份简明的(进一步阅读书目)。不过，从多数中国读者的实际需要出发，中文参考书会更加实用一些。关于罗马帝国的历史，凯利的《罗马帝国简史》(Christopher Kelly著，黄洋译，外研社2007年英汉对照本)与格兰特的《罗马史》(王乃新、

《新罗马帝国衰亡史》

郝际陶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8年)提供了较好的整体性论述。瓦歇尔的《罗马帝国》(袁波、薄海昆译，青海人民出版社2010年)聚焦于战争、政府、社会、宗教、地理等各个方面，分门别类地展现了罗马在帝国时期的历史面貌。日本女作家盐野七生的《罗马人的故事》兼具可读性与学术性，叙事生动而详尽，洋洋洒洒数百万言，当属罗马史入门佳作，尤为适合非专业读者，其中文简体译本正在陆续出版(计丽屏等译，中信出版社2011年起)。该书第15卷《罗马世界的终曲》。正是另一种讲法的《新罗马帝国衰亡史》。戈德斯沃司的新著《非常三百年：罗马帝国衰落记》(郭凯声，杨抒娟译，重庆出版社2010年)则以更为传统的方式描绘了那段历史。此外，勒特韦克的《罗马帝国的大战略》(时殷弘、惠黎文译，商务印书馆2008年)与本书的问题意识有相通之处。在拜占庭史方面，陈志强的《拜占庭帝国史》(商务印书馆2003年)与徐家玲的《拜占庭文明》(人民出版社2006年)是最有影响力的中国学者著作。关于古典文化在“古代晚期”的命运，可以浏览桑兹的《西方古典学术史·第一卷》(张治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10年)。在中世纪史方面，本内特与霍利斯特的《欧洲中世纪史(第10版)》(杨宁、李韵译，上海社科院出版社2007年)，蒂尔尼与佩因特的《西欧中世纪史(第6版)》(袁传伟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11年)都是在西方颇具影响力的教科书。福西耶主编的《剑桥插图中世纪史(350—950年)》(陈志强等译，山东画报出版社2006年)则更为详尽。这三种中世纪通史都包含了对于中世纪早期的介绍。与罗马帝国之“衰亡”形成对照的，是基督教化的不断深入。古代教父优西比乌的《教会史》(瞿旭彤译，三联书店2009年)是记述早期教会历史的最基本史料，其下限直至君士坦丁时代。游斌的《基督教史纲【插图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流畅明晰地梳理了基督教通史的基本线索，还包含了大量的历史地图。章雪富与石敏敏的《早期基督教的演变及多元传统》(社科文献出版社2003年)简练地勾勒了早期基督教的历史框架。斯塔克的《基督教的兴起》(黄剑波、高民贵译，上海古籍出版社2005年)则站在宗教社会学的立场上，十分正面地论述了基督教化对于罗马社会的积极影响。邓恩的《修道主义的兴起》(石敏敏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0年)比较细致地回顾了“从沙漠教父到中世纪早期”的修道史，约翰·卡西安、阿尔勒的凯撒里乌斯、圣本笃、大格列高利等人的形象，或许能重新唤起我们对于“基督教史诗时代”的追忆。对于早期教会的教义论争，《新罗马帝国衰亡史》仅仅站在外部的立场上作了粗线条的论说。对此有兴趣的读者，可以进一步查阅奥尔森的《基督教神学思想史》(吴瑞诚、徐成德译，北京大学出版社2003年)、帕利坎的《基督教传统·大公教的形成》(翁绍军译，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年)以及冈察雷斯的《基督教思想史》(陈泽民等译，译林出版社2008年)。关于《新罗马帝国衰亡史》中最大的反面角色查士丁尼以及为其作史的普罗柯比，中文的参考书已经为数不少了。普罗柯比主要著作的译本，已有王以铸与崔妙因的《普洛科皮乌斯战争史》(包括三大战争史与，商务印书馆2010年)、吴舒屏与吕丽蓉的《秘史》(上海三联书店2007年)以及崔艳红的《战史》(大象出版社2010年)。对于《战史》的专门研究，有崔艳红的《古战争：拜占庭历史学家普罗柯比(战记)研究》(时事出版社2006年)。关于查士丁尼的罗马法，可以直接阅读徐国栋翻译的优士丁尼《法学阶梯》(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05年)。《学说汇纂》的若干部分也已经译为中文，陆续由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出版。浩大的《新罗马帝国衰亡史》充满了各式各样的地理与民族概念。著名历史学家布罗代尔的《地中海考古：史前史和古代史》(蒋明炜等译，社科文献出版社2005年)生动活泼地描写了古代地中海的整体历史，但对于“古代晚期”则语焉不详。与其类似的作品是费弗尔的《莱茵河：历史、神话和现实》(许明龙译，商务印书馆2011年)。关于罗马与中世纪的意大利、西班牙，可以分别参阅萨尔瓦托雷利的《意大利简史》(赵梦琳译，商务印书馆1998年)与卡尔的《西班牙史》(潘诚译，东方出版中心2009年)。针对本书十分强调的巴尔干地区，陈志强的《巴尔干古代史》(中华书局2007年)是适合的参考书。田明的《罗马-拜占庭时代的埃及》(天津人民出版社2009年)则是从基督教史的角度展开的。在迁入晚期罗马帝国的各支“蛮族”中，中国读者最容易了解的是法兰克人。格雷戈里的《法兰克人史》(寿纪瑜、戚国淦译，商务印书馆1981年)、艾因哈德等人的《查理大帝传》(戚国淦译，商务印书馆1979年)以及《罗兰之歌》(杨宪益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08年)可以引领我们回到那个充满爱恨情仇的时代。日耳曼人的著名史诗《尼伯龙人之歌》也已经译为中文(安书祉译，译林出版社2000年)。比德的《英吉利教会史》(陈维振、周清民译，商务印书馆1991年)细腻地描绘了盎格鲁-萨克逊时代的不列颠。马罗礼的《亚瑟王之死》(陈才宇译，译林出版社2008年)可以满足我们对亚瑟王的好奇心。游斌的新著《圣书与圣民》(宗教文化出版社2011年)综合地运用了文学、历史学、考古学、历史地理、民族学等多种研究方法，以“历史记忆”与“族群建构”这两个概念为中心，精彩地阐释了《旧约》时代的以色列古史。该书的最后3章还对所谓的“巴比伦之囚”以及“回归”故事的真相作了专门的探讨，犹太历史学家约瑟福斯的部分著作已经译为中文，可参看梅尔编、

《新罗马帝国衰亡史》

王志勇译《约瑟夫著作精选》(北京大学出版社2007年)与王丽丽等译《犹太战争》(山东大学出版社2007年)。对于古代阿拉伯半岛与伊斯兰教的兴起,纳忠的《阿拉伯通史·上卷》(商务印书馆1997年)提供了相当翔实的指引。伊朗大学者札林库伯的《波斯帝国史》(张鸿年译,复旦大学出版社2011年)以如椽之笔渲染出古代伊朗高原壮阔的画卷,萨珊波斯亦在其中。在《新罗马帝国衰亡史》中出场的人物,足以令人眼花缭乱。对于其中的部分重要角色,我们可以找到合适的中文参考书。关于作者所仰慕的亚历山大·阿里安的《亚历山大远征记》(李活译,商务印书馆1979年)以及卡特利奇的《亚历山大大帝:寻找新的历史》(曾德华译,上海三联书店2010年)皆可一读;关于他身后的遗产,则可求教于陈恒的《希腊化研究》(商务印书馆2006年)。旅行家科斯马斯是开启本书《序曲》的重要角色,张绪山的文章《拜占庭作家科斯马斯中国闻纪释证》(载2002年第1期)深入地说明了他的背景。对于饱受争议的著名神学家奥利金,章雪富的《圣经和希腊主义的双重视野》(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年)提供了一种概览。尽管最著名的拉丁教父奥古斯丁在本书中只是一个配角,但其一生充分体现了“古代晚期”的时代特征,集中反映了罗马北非的状况。对于这位巨擘,夏洞奇(《尘世的权威:奥古斯丁的社会政治思想》,上海三联书店2007年)与王涛(见《主教的书信空间》,南京大学出版社2011年)所塑造的历史形象各有侧重。透过普洛克罗的《柏拉图的神学》(石敏敏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7年),我们可以细细回味新柏拉图主义的余韵。波爱修斯是本书中最重要的角色之一。我们可以欣赏他的名著《哲学的慰藉》(朱东华译,载《哲学规劝录·哲学的慰藉》,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8年),还可以参考胡龙彪的专著《拉丁教父波爱修斯》(商务印书馆2006年)。在本书《尾声》中以天使学专家身份出现的伪狄奥尼修斯,其多种著作已在《神秘神学》(包利民译,三联书店1998年)一书中被译为中文。《新罗马帝国衰亡史》的翻译工作历时一年。由于篇幅大、时间紧,本书的翻译工作是由三位译者分工承担的:复旦大学历史系夏洞奇翻译了正文中的《序曲》、第5~8章、《尾声》以及《前言》《中译本序》;复旦大学历史系博士研究生康凯翻译了正文的第1、2章,以及附录中的《罗马皇帝年表》《进一步阅读书目》《致谢与版权许可》;复旦大学艺术教育中心宋可即翻译了第3、4章;夏洞奇通读了全文并作了修改;康凯、夏洞奇统核了全书各种名词的译法。在翻译过程中,原书作者奥唐奈教授不仅细致、耐心地回答了译者所提出的大量问题,还欣然为本书中译本作序。中信出版社的编辑王强先生也提供了宝贵的支持和帮助。在这个日益全球化的时代里,各个国家、各种文化之间的相互理解、相互宽容具有无与伦比的重要性。假若《新罗马帝国衰亡史》中文版的问世能够为此略尽绵薄,使中国读者对罗马历史、对西方文化的理解有所增进,那么翻译过程中的一切辛劳就会转化为我们最大的乐趣。 夏洞奇 2011年3月 2012年3月修改

《新罗马帝国衰亡史》

编辑推荐

《新罗马帝国衰亡史》书所讲述的是罗马处于其中心的悲剧情节。当时，泱泱罗马帝国已经无法理解自身及其世界了，继续坚持了过去的野心和成就，结果造成了自我的毁灭。《新罗马帝国衰亡史》是普林斯顿大学历史学家奥唐奈教授的最新成果。标新立异中有着强烈的现实关怀。这部《新史》直接体现了当代美国价值观的历史投影。它以全新的视角重述了所谓的“罗马帝国衰亡史”。生动地勾勒了“古代晚期”的历史画卷通过娓娓道来的“故事”呈现出各种发人深省的问题。罗马帝国的衰亡预示这今天的危机，希望对于如何解决今天的危机能够提供借鉴。

《新罗马帝国衰亡史》

精彩短评

- 1、1，关于神学的描述不是很理解
- 2，哥特人和罗马人的差别并不像蒙古人和中国人差的这么大，实际上476年以后的东哥特王国和罗马帝国并没有什么不同。
- 2、^_^，查士丁尼就是当上国王的汉姆雷特，全篇都不忘黑他。。
- 3、传播学界共识的好书。
- 4、比较学术，由于本人对西方历史的浅薄了解，读起来费时费力。
- 5、帝国都不是永恒的，但那些应能实现而未实现的事情，始终如阴影般笼罩在罗马的成功之上。
- 6、不做世界史，人名就很头疼.....把这本书当作帝国落日下的众生相，令人感慨。这种读法未免是倒放电影，但只是春节期间读来玩儿的书，也就如此趣味为先吧
- 7、观点新颖，内容比较详细丰富，但不适合分析控
- 8、两个月全败在这本书上了，读完串个史链都觉得困难，更不提以后接文学翻译这类苦又活计了，光是维基百科就得把我累死。不过，还是挺有趣的，值得第二遍。
- 9、读这本书，有两个契机。一是书的作者来我校做了一个讲座，由于英语水平很差，没有听懂；二是，书的译者是基督教史的老师，于是便找来一读。在这之前，我对古代晚期这个历史阶段没有任何认识，读这本书非常艰难，复杂的人名地名要想一个个弄明白，对于我几乎不可能。这本书写作风格非常写意，近似于黄仁宇《万历十五年》的写法，对基本史实需要有个积累。作者部分观点并不主流，尽量将古代历史与现代社会危机进行联系与类比，注重罗马的帝国失败对当今社会全球化的借鉴意义，主张一种更长远、开阔的视野。以后看书要注重选择，本书一周的阅读时间不可谓不长，但是理解很肤浅，循序渐进的落实要在日后注意。
- 10、翻译的太没人情味
- 11、不是很喜欢作者的写作手法。大体上就是在黑查士丁尼。
- 12、书的质量很好，内容很好，一本好书。
- 13、公元500年左右的罗马和君士坦丁堡
- 14、别的还好，书中插图质量极差，应该是从英文版扫描的？
- 15、还不错，中信出版社的书一如既往的精美。我大致翻看了几十页，现正在散味。没有味道了，会认真观看的。
- 16、后罗马时代
- 17、我恨所有衰亡史，毕竟我太他妈喜欢罗马史了，但我又不得不承认这是历史一部分！
- 18、看了几十页看不下去了，那段历史不了解真心觉得看的云里雾里
- 19、时间跳跃太大，比较难看懂
- 20、差评 真心
- 21、越往后前面的人名地名就忘光了。。。。
- 22、并不通俗，观念也不算新了，作为对罗马晚期的认识塑造还是有很大作用的
- 23、写的有点乱，内容也略显故作有趣，笔法略生疏 不知是原作问题还是翻译问题
- 24、整体上而言，将现代人的观念放到6世纪古典晚期这个时间段是非常片面的。通过贬低查士丁尼来神话狄奥多里克和克洛维以及汪达尔人，从而让自己的『新观点』得以表达。虽说观点上无法赞同，但是就史料和论据的详实上来说，可谓百花缭乱。主观好恶给三星。
- 25、翻译的太烂了...分不清注释，明明是同一页的相同的人物名字能翻译成两个不同的名字爆炸简直
- 26、基于纪实材料的无与伦比的观点:蛮族不蛮，罗马去中心化，Justini光环的形象消解，一神与多神的交叉，三种宗教的血缘纠葛，晚期教宗的魔幻作品。深坑
- 27、中间部分失之偏颇
- 28、知史知兴衰，受益匪浅
- 29、西方研究必读，而且是新出版的学界观点。
- 30、读到一半读不下去了。。。觉得也不会再继续读下去了。。。至少两年内吧。。。但是帝国这种概念，简直无法消灭
- 31、作者对这段历史太熟悉，旁征博引信手拈来，结果无形中抬高了准入门槛。UI界面对初级用户不够友好啊

《新罗马帝国衰亡史》

- 32、独特的视角，以人本为核心，罗马在宗教事务的处理和变化，引发的亚非欧各地域的生态变化，破坏往往是从内部引发的。
- 33、看的好累...这本书得再翻两遍...才能体会那段波澜壮阔的历史的迷人之处
- 34、图文还行，打发业余时间扩充知识面挺不错的，慢慢读慢慢学习吧

1、其實，對於羅馬帝國的衰亡跟西部帝國的崩壞，史學界是不無異議的。最傳統的說法自然是依著那位偉大的吉朋的名著起，但現在人們對於這個說法則不無挑戰。最先受到攻擊的當然是西元476年的那個事件，有些學者指出，羅馬帝國實際上仍以“另外一種形式”存在。本書作者，就是持這種說法的。^{*1}本書作者歐唐奈(跟之前漢尼拔的那本作者同姓不同人)的中心論點在於，以不論是奧多阿克(Odoacer)還是狄奧多里克(Theoderic)為主的東哥特人，在進入義大利為中心的羅馬文明，並不是以一個破壞者的角色，而是以一個企圖融入這種生活方式的移民出現。作者不斷的表明著，過去羅馬早期的成功就是能夠不斷的兼容各式各樣的族群進入自己的領域，而在晚期則失去這種能力，卻又必須面對來自各處異民族的挑戰，進退失所才致失敗。而實際上，西部羅馬帝國不斷出現的“蠻族出身”的將領政客，在維持“羅馬文明”可以說是不遺餘力，“比羅馬人還羅馬人”。甚至是，476年以後，在狄奧多里克的治世下，義大利跟本就已經恢復了過去的光榮跟盛世，完全不遜色於東部帝國。而真正導致悲劇的，則是查士丁尼那災難性的野心，再征服運動把整個半島打成了廢墟，一直到了二十世紀才有了過去的那種“統一”。^{*2}此外，再征服運動於查士丁尼死後就逐步的崩解，重新進入義大利半島的倫巴底人已經沒有過去東哥特人的那樣的羅馬化了，雖然教宗仍生活在“羅馬的遺產”中，但人們已經不再像過去那樣的生活，這個文明至此才算是真正的消解了。歐唐奈的說法不算是非常的創新，基本上還是在過去的爭論中建構出來的一種觀點，但本書直接從4世紀以後開始談起，也算是有別於其它從2~3世紀開始討論“衰亡”的作品吧！一個文明，由其是它持續了將近千年，要突然間整個徹底毀滅是不容易的，尤其是像西部帝國那樣，只是純粹的上層政權崩塌，對於底層的人民而言，影響有多大是可以質疑的。只要還有人過著該文明的生活，就不能說它已經消亡。就像“中華文明”其實也是如此。基本上這個概念是可以認同的，所以說當歐唐奈提出“移民說”時，並不難讓人接受。只是作者的一些推論似乎是過於一廂情願，好比說他對於狄奧多里克的溢美之詞甚於吉朋，優點大肆宣揚，缺點則輕輕帶過，未免使人覺得太過極端。東哥特人的政權在他死後本來就已經開始鬆動，所以才讓貝利薩流有機可趁，若無此公，吾人也很難樂觀推論，義大利半島能夠長久處於和平之下。不過，這些觀點其實也都只是作者第一層表達的意念。隱藏在這之後的觀點是，他主張歐洲的未來是連結在跟“西亞中東”以及“北非”的關係上。一個強大的“地中海”文明，必須要把這些都包括進來。史上接近這個夢想的人，第一個是亞歷山大，羅馬人止步於波斯人面前，蒙古人曾經挑戰過，奧圖曼土耳其人則是最後的。這是一個把新大陸跟以中國為中心的東亞排除在外，應該說“三強鼎立”的藍圖吧。關於這點，筆者才疏學淺，就先不予置評了。回到羅馬上面。本書另外一個有趣的地方，在於作者對查士丁尼的評價，幾乎是狄奧多里克的反面端，他這一生的事蹟，好像只剩下那部法典可以一提而已。當然，這也不算完全的誣指。畢竟嚴格來說，查士丁尼是接近於唐玄宗甚於漢武帝的人，後者至少晚年還是有補破洞讓國家沒一路衰弱到底，五世紀以後的拜占庭帝國要再起可是得等上好段時間了，更別提那個復興美夢。雖然我們不該成敗論英雄，至少他是有嘗試重新統一這個過去的榮光，只是時不我予，還有個人能力有限而已。^{*3}最後要說的是，雖然本書中文介紹一直提到作者在暗喻美國，不過筆者個人倒是覺得還好，除了某幾處明確的意有所指外，倒也沒太誇張的離題。本書的譯者有三位，整體上來說還算流暢，除了最後把Pontifex Maximus翻譯成“總造橋長”，按照前後文應該是“大祭司長”比較符合意旨這個小缺失，大體上是可以接受。反倒是作者講故事的方式總是繞了一大圈，真的是很容易會看不出他到底真正想表達的是什麼。簡單來說，算是一本有趣且觀點頗引人省思的作者，可以一讀。^{*1}：對於這些爭論有興趣的朋友可以去找一篇《羅馬帝國分裂說與西羅馬帝國滅亡辨》的論文來看。此外，最新一期的《北大史學》也有人整理出一篇文章來。^{*2}：這點倒也沒太誇張，義大利的南北之爭一直很強大，之前還有威尼斯等幾座城市鬧獨立的新聞。^{*3}：光看他怎麼對待貝利薩流就知道查士丁尼其實蠻眼高手低的。

2、本书不愧于《“新”罗马帝国衰亡史》的书名。其观点令人耳目一新。罗马帝国亡于蛮族入侵，这是历史界公认的。但是在作者笔下，Odoacer和Theodericus成为悲剧人物，他们举止典雅、富有智慧、深谙罗马文化，他们比罗马人还要像罗马人，在他们的治下，罗马城恢复了昔日的荣光。但是因为出身蛮族，永远被另眼相待，永远是阴谋的对象。作者在赞颂这些奥赛罗们的同时，对Justinian进行了严厉的批判，他好大喜功，挥霍无度。最关键的是，Justinian对迫在眉睫的巴尔干半岛防御视而不见，却在北非、意大利、西班牙播撒战火，将罗马帝国的战略方向完全颠倒。而据作者考证，当时北非的汪达尔王国和罗马的哥特王国均已经步入文明行列，早就向Justinian输诚求和。总之，在这本书中，作

《新罗马帝国衰亡史》

者向读者展示的是一个全新的早期中世纪画卷。令人耳目一新，收获颇丰。

章节试读

1、《新罗马帝国衰亡史》的笔记-第334页

现在我开始说中国，是为了提出这个问题：历史是否会重复自己。在人类发展到如今的时候（2008年），大陆西北部与东南部之间的古老断层，已经变成了一个不断恶化的伤口。欧洲人的共同体正在面红耳赤地争论是否允许伊斯坦布尔的公民加入他们，却不知“欧洲”这个词所指的本来就是那座城市所在的地方。目睹这出闹剧的时候，历史学家只能摇头不语。在世界上，那些聪明却未受多少教育的人终于发现，伊斯兰教的什叶派（就在几十年前，我们才费力地将它与现在占据波斯高原的人联系起来）正在美索不达米亚南部的宗教圣地和城市里发芽生根；而政治家总是难以搞明白，挂在凡尔赛的地图所标示的疆界，已经在欧洲及其堂弟美国人眼中掩盖了西亚真正的种族和宗教地理。就在此时，表达一下对这两种相互交织的现象的深深忧虑，是很时髦的：西方资本主义文化的全球化和西欧的伊斯兰化。有人为前者对传统社会（包括东方）的侵略而感到忧伤；有很多人在哀叹，在种族、宗教和文化上源于东南方的人，在西北方的人口统计中正在不断地增长。本书的读者应该能认识到，古代的许多修辞错误——例如，错误地以为罗马代表文明，而罗马的对手就是文明的对立面——依然在我们中间普遍存在。

在穆罕默德的征服之后被错过，由于欧洲航海活动的扩展而丧失的机遇，又回来了。人类应能找到一条出路去建设共同的文化和目标，将欧洲、西亚和南亚的人们联系起来——换言之，就是实现亚历山大的梦想。可以想象，这样一种相撞和最终的携手是痛苦而艰难的，在此刻虔诚的穆斯林和虔诚的欧洲人都无法接受我们正在设想的未来——但无法否认的是，找到一条出路太重要了。

.....
更重要的是，中国在吸引世界的关注。现在并不是我去重复那些夸张、亢奋和冰冷的数字必然性的时候，说什么随着中国的兴起，它必将成为全球性的威权。现在技术已经战胜了孤立。豆豆娃玩具（Beanie Babies）在伊利诺伊设计出来，在中国制造，通过互联网销售。就在我奋笔疾书的书桌上，它们就在平静地注视着我，至少就长远来看，完全有理由相信中国会像开头那样继续下去；即使在短期内它失败了，也会让很多人损失惨重。

2、《新罗马帝国衰亡史》的笔记-第26页

物质世界中的生活

在未来，人们会说历史始于20世纪，因为从此以后人们才有了可靠而生动的，能够反映生活之味道的记录。为了理解古代晚期世界的相应的味道，就需要想象力，需要注意那些留存于传世史料中的残缺不全的细节。

就让我们从味道本身开始。在这个古代晚期的地中海世界里，饮食男女们都在吃些什么呢？当然有面包，再加上一点点橄榄油。橄榄本身可以用盐、用醋或蜜醋、用卤水来腌起来。牛奶主要是那些北方的人喝的，在那儿它不会很快就变质，但奶酪是到处都有的。肉和鱼都不太吃得起，但如果你住在靠海的大城市里，那海产品就比较常见了。地理家斯特拉波告诉我们。每年都有一次金枪鱼潮。它是鲭鱼中的一类，会穿过波斯普鲁斯海峡成群地涌入地中海，在海流的驱动下游近后来变成君士坦丁堡的那段海岸。那什么时候吃饭呢？古代晚期的习惯是相差很大的，按罗马的传统是在正午用正餐，也有在傍晚用正餐的，最起码君士坦丁堡就是。

在大城市里还有其他地方无法想象的享受。当然那些奢侈品都是给富人享受的。如果你是统治者，就能尝到山珍海味了。在意大利，那就意味着从莱茵河捕来的鲑鱼和多瑙河里的鲤鱼，不过还是用意大利的葡萄酒来配——在一段时间里，维罗纳的美酒是最时尚的。如果你生于帝王家或是富户，就能用香料来调味了。它们也被用来平衡血液中的体液，比方说，在一月份的奢侈餐桌上，野鸡和烤肉

要用胡椒、肉桂和芥末这类最辛辣的香料来调味，这样它们的热性就能平衡身体里寒湿的体液了。香草也是受欢迎的调味品，为了寻求各种味道特别的东西，花园的每个角落都被翻过了。我们的香草和香料架子装满了香芹、薄荷、罗勒、芫荽等各式各样的东西，因为我们的祖宗已经弄不到更猛的料了。分量不起眼的稀有香料就要卖一个好价钱了，所以它们经常被做成诱人的样子来吸引顾客。直到现在，如果你去阿勒颇的阿拉伯露天市场观光，看到摊上摆满了被刻成高档图案的样子来卖的香料，这时你就只离前现代的世界咫尺之遥了。肉桂与它的近亲桂皮是从斯里兰卡和中国运过来的。它们和生姜是众所周知的销量最大的香料。胡椒来自印度南部。来自异国的水果要到伊斯兰时代才会获得市场；希腊罗马的地中海满足于苹果、梨、樱桃、杏、李子、桃子，当然还有葡萄。蜂蜜是可供选用的甜味，因为糖是只有波斯和印度北部才有的，要到现代才变成全世界都离不开的东西。

稍微中档一些也便宜一点的，是一种叫作“garum”的西班牙鱼子酱，它是用浸过盐水的鱼卵和内脏做的。在古代晚期“garum”变得越来越流行。我们知道，晚至10世纪，还有一位叫作克雷莫纳的留特普兰的意大利旅行者在君士坦丁堡见过它。

常吃的肉类包括水牛、公牛、山羊、绵羊和猪（还没有现在的肉牛），下层阶级有时吃得起用屠宰后的边角料制成的香肠。喜欢野味是普遍的：鹿、瞪羚、野山羊、野猪、熊，还有更常见的野兔。写医书的人喜欢推荐鸡肉，但是它的供应并不充足。禽类的单子是很长很长的：古代罗马人知道鸭子、鹅、鹌鹑、鸽子、鹁鹑、孔雀和鹤，很多种禽类的蛋都很好吃。

饮料的选择就很简单了：不是水就是酒。君士坦丁堡的富人看不上用水渠从很远的地方引来的水。一个西方来的旅行者也说，它的味道太咸，有点变质。喝酒就更好了。甜酒要比淡酒更受欢迎。从很早的时候开始，松香葡萄酒或脂香酒就很常见，容易买到了。松香葡萄酒得名于一种涂在陶制酒桶外面的松树脂，它同时还有保持品质、防止变质的作用。这样的酒一般是以不低于一比一的比例来“兑”水的——这样酒就比较耐放，并且不容易使人喝醉。

古代晚期的人们又吃又喝，不过也有时候吃不上。这本书的部分读者知道饿着肚子爬上床是啥滋味，但几乎没人知道，在整个一生中都要为下个月、下一年当中长期的饥肠辘辘而提心吊胆是啥滋味。在古代，贫穷和饥荒折磨着很多人。对研究古代史的学者来说，最大的道德风险就在于，由于我们仰慕那些富有、有权的人所能做到的东西，而对古代的残忍与悲惨视而不见。

柱顶修士约书亚的编年史向我们讲述了一场于499年至501年之间发生在边境城市以得撒的饥荒。499年，连续两场歉收，先是大批的蝗虫肆虐于麦田，几个星期之后，天气又对谷子很不利，面包价格飞涨。为了买吃的，人们不得不变卖家产。很多人逃离了该地区，其他人蜂拥而入到了城里，变成了乞丐。疾病蔓延——故事还没完——有的人被迫吃死人的肉。绝望的农民试着吃酒糟，就是葡萄为酿酒而被榨汁之后残留下来的东西，而城市里的群众尝着草根和树叶。他们都知道目睹粮库空空如也时的恐惧，也知道距离有可能缓解灾情的下一次收成还有好几个月呢。

肉体所面临的其他危险也同样吓人。就是那些壮汉，也会在短短的几个小时或者几天里被疾病击倒。当然，在这本书里我们会遇到几个活到90多岁的寿星，因为你只要健康地活过了童年并获得足够的营养，获得长寿的机会就挺大了，哪怕在那个时代过了40岁就算是步入老年了。

女人或者小孩能招来同情或是被人欺负，但谈不上有什么优势。养不起孩子的父母会抛弃他们，由他们自生自灭。运气好的时候，路过的好心人会救起并抚养他们。在4世纪，虔诚的基督徒皇帝们就在谴责弃婴了，但直到6世纪，这种做法还很普遍。查士丁尼规定——在一条无法执行的法令中——不得将弃婴作为奴隶。据我们所知，最仁慈的办法是将自己不想要的婴儿送到修院，让他们在宗教生活中被养大。这成了一种越来越常见的习惯。

按照基督教化程度不高的罗马标准，贞洁是女人的事。在性侵犯当中失身，至少是一种较轻的耻辱，也常常会带来长久的羞耻。女修院仅仅提供了一种有限的躲避方式。虽然圣奥古斯丁在其《上帝

之城》中抗辩说，被强暴的受害者本人并没有罪孽，但在40年后，教宗利奥一世仍然不肯接受那些受过性侵犯的过宗教生活的妇女，不肯将她们完全算作“上帝的贞女”，并让二者共同生活在一起。相反，她们被分配到一个隔开来的中间位置，介于“真正”的贞女与那些在守寡后加入宗教生活的妇女之间。对母亲和婴儿来说，分娩仍然是生死攸关的风险。今天的人口统计学家能够根据很多刻着年轻主母与婴儿的名字的墓碑，推测出这种令人悲哀的实情。在这样一个世界中，很多女人都害怕结婚。当宗教守贞可能出现的时候，肯定就会被一些人看作真真切切的神赐的幸运。

你有可能就住在出生的地方，很少出门旅行。你讲着村里或镇上的方言，知道外地人的口音很难听得懂。但如果来客很有趣，你和他们会想出一种办法来沟通。不是所有的旅行都很开心，有时因为战争，有时因为奴隶制。如果你生活在罗马帝国或其继承国的疆域里，你就相对安全一些，但奴隶贩子的袭击也不时地出现在罗马非洲的边界上。罗马也经常到多瑙河下游以外的地区去买奴隶，却从来不能真正理解这种强盗行径会激起多么深的仇恨。在波斯前线的战场上，罗马夺取了另外一批奴隶，但他们自己也以同样的方式丧失了一部分人口。

服装随季节而变化。罗马的托加早已成为过去，只有极少数人还在将它当作一种搞怪的装扮。套衫和斗篷是常见的搭配，胸针是男女都戴的常见饰物。女人们是从头到脚地遮掩起来的，而男人们穿较短的套衫，因为高卢式的裤子显得有点儿女人气，是没人穿的。女人们在仪式上掩着头发，但平日里却不这样。地中海西部和欧洲的人穿着粗布，觊觎着东部人的亚麻布和上品羊毛。有钱人渴望丝绸，但有时候也只能用从印度进口的棉布来将就一下。

当然啦，富人是不同的。他们住在石屋而不是土房木屋里，住在较好的石头房子甚至是大理石房子里，而不是粗糙的花岗岩房子里。他们使用皮革、羊毛、皮草，以及布制的垫子和帘子，使他们高档的石头房子不那么冷，不那么硬。文雅的西多尼乌斯描绘了一张餐椅，上面的织物上用鲜红的线画出了鲜血淋漓的猎物。在同一次宴席上，雪白的亚麻布铺在桌子上，花束和花环使房间里充满了色彩和芬芳。

在富人家里四周都是闪亮的镶嵌画，里面有质量极佳的玻璃制品，和天然石材的房子相得益彰。金银都是受欢迎的财宝，银子还用来制作餐具。珠宝和餐具是最好的储存财富的方式，因为在紧急情况下它们既容易藏匿，也容易出手。正如此，在25年前发现了一笔年代为公元400年左右的巨大财富，地方大概是匈牙利。其中有高档的银质餐具——杯子、碗、勺子、盘子，都装在一个起保护作用的铜罐里，显出了一种即便在今天也很难有人能比得上的一掷千金。象牙要比贵金属更容易获得。据我们所知，在400年到700年期间，有一些用象牙制成各式各样物件的突出例子。在罗马的帕拉丁山上，在埃及的亚历山大港城外，都发掘出了大规模的象牙作坊的遗迹。

如果你是富人，那你的手就是柔滑的，很可能还修过指甲。只有在选择某种时尚的方式来放纵自己的时候，你才会汗流浹背。不过，公共的洗浴越来越不流行了。在5、6世纪，老旧的浴池复合建筑逐渐停用了（古代的公共洗浴被认为是颓废的，容易引诱入浴者在性方面的放纵堕落，所以基督徒就放弃了这种习惯。但在近东，这种习惯直到今天还保存在露天市场的土耳其澡堂里）。所以，和现在不一样，人们身上常常会发出一点气味儿。

有一位在6世纪中叶去世的富人，我们得到了一份他的家庭财产的拍卖目录。他拥有衣服、挂毯、一件昂贵的用丝和棉布制成的染成红色和绿色的衣衫、一个用来装这些东西的带锁的箱子。他拥有烹饪用具、少量的家具（几把椅子和一张桌子）、一只马鞍——还有一个名叫普罗耶克图斯的奴隶。一个在他家里被释放的奴隶（可能也是在那前后去世的）的东西也在同时被出售。这个释奴衣服更少，但是器具更多；主要是厨房里用的各种工具。

除非你已经有钱到了会有别的有钱人来接待你的地步，否则你还是少出门为妙。路上很危险，旅馆总是和社会底层分子与罪犯，还有那些皮条客和卖淫的人联系在一起。在叙利亚发掘出了一家典型的旅馆。在它的底层有一个马厩，上面的一到两层是给客人住的小房间。有钱的商人们可能会喜欢条

《新罗马帝国衰亡史》

件稍微好一点的宾馆。渐渐地，即使是在普通平民当中，向旅行者收费的做法也开始得到接受了，取代了早先那种更令人舒心的自然行为。那时虽然更好客，但是不可靠。

罗马世界的和平与繁荣与我们现在所说的规模效益有一定关系。政府可以向一个辽阔而富庶的帝国征税，供养一支在边境上脱产的职业军队，还有一个驻在一两个首都城市里的政府。奥古斯都从一开始就宣称，罗马要将边境扩张到最远的地方，使得远离边疆的罗马内地实现非军事化，这是为避免内战而走出的审慎的一步。只要外壳保持坚固，这就是一个好战略。不过，如果它破裂了，那么稳定而繁荣的农村就要面临风险了。富人越来越富，而士兵们只能获得军服和津贴，以及在退伍时才能分到的小块土地——还得有命来拿。将军们在退役时可以变得很富有，但罗马世界的贵族政府一直都是属于文官的。当这些重要的文官被驱逐、被消灭，只剩下富有得足以占有土地的武夫时，我们就会看见封建主义的开端了。这就是经过6世纪中叶的可怕战争之后，在意大利发生的事。

不管你走到哪里，装在新瓶子里的旧宗教都像空气一样无处不在。一个基督教的隐士发现自己置身于一个缺乏基督教因素的城市之中，所以他只能靠卖胡桃为生。没过多久，收税的人来到城里，要人们付出难以承受的重税。聪明的隐士向附近一座较大城市里的朋友们借了一笔钱，帮助了他的新邻居。从此以后，他的宗教权威变强了。在另一个城市（根据同一位教会历史家的记载），小孩子们玩着修士与魔鬼的游戏，一个小姑娘在尖叫嬉笑声中为她的伙伴驱魔。

在希腊—罗马的世界里，在传统上城市景观是突出公共与纪念性建筑的。到6世纪，西方的城市萎缩得很厉害——在一个个小型群落从那些城市中幸存下来或者说是取代了那些城市之后，只有在商人们在城墙外开出店铺之后，西方的城市才最终恢复了商业。在城市中心，古老的纪念性建筑处处受到了威胁。在6世纪30年代的罗马，在沿着神圣大道的最古老的区域，就在离维斯塔贞女起居并照管永恒之火的房子一步之遥的地方，两座青铜大象被推倒了。一位短命的统治者对铜像的危亡发了一封信，使事情变得更具讽刺意味：本来应该能活1000年的动物，在城市的丛林中将要走向毁灭了。他提出了建议，要将它们拴在一起并支撑起来，还提醒说就是活的大象在摔倒时也常常需要帮助，否则就没法重新站立起来。已经没有这两头象的任何遗迹了；很可能，它们已毁于长达20年的可怕战火之中，这场战争将这座古老的首都彻底摧毁了。

穷人生活在棚屋里，而富人就在大宅子里：这没什么可奇怪的。旧式的罗马传统住宅是以位于前面的门庭为特色的，你经过它就走到了庭院当中。现在，你首先见到的就是一个庭院：会客和起居的房间分布在旁边，没有规定的模式。在安全的城市里，你就在底楼睡和吃；但在城外，你通常都会住在楼上，可能把底楼当作作坊什么的，在入口处还要安上坚固的大门。

落日西垂，你就回到家里待着。除非你富得能点得起油灯，否则就基本上处在黑暗中。有可能迦太基和安提阿是夜间照明最好的城市，因为它们靠近种橄榄的丘陵，在非洲是努米底亚，在东方是叙利亚。当你听到，有一位皇帝或者哲学家花了半夜的时间来读书和写作，那你要注意的不是他的勤奋好学，而是他的富有。

为了解闷，你可以玩玩流行的某种骰子。如果你是有教养的，就别在骰子很背的时候哼哼。因为按照习惯，发出哼哼声就会显出你是不守规矩的玩家。有许多掷骰子用的板存留下来。其中一块很有名，它被发现于提姆加德的广场上。提姆加德位于地中海以南100英里处，位于现在属于阿尔及利亚的草原上。这块板上刻着这样的文字：

venari lavare
ludere ridere
hoc est vivere

打猎，沐浴，
赌博，欢笑，

这就是生活！

就算是穷人也会赞成这一点的。

P32

社会世界中的生活

我们的故事的每一页，都呈现出了一个存在巨大鸿沟的社会。在天天生活在一起的人们当中，横跨着一条财富和地位的鸿沟。我们现代对古代文明成就的所有研究，都强调了古代人与我们之间的相似性。但是，我们喜欢说起的这种相似性，将古今两个时代的富人和社会既得利益者串通了起来。

想想修昔底德（对现实主义者而言）、西塞罗（对乐观主义者而言）或者波伊提乌斯（对知识分子而言）与我们现代的兴趣、爱好和消遣的某些相似性，是令人欣慰的。然而，我们应当记住，他们的世界与他们本人是与我们现在的世界迥然不同的。如果能有一部时光机器将我们穿越到一座古代城市里，把我们放到一位大名鼎鼎的大作家或政治家的家门口，确认之后的激动马上就会被震惊和沮丧所取代。

首先，人们很容易得病，久病不愈的时间也更长，遇到小小的事故就会终身致残，衰老得很快，故去的时候也很年轻。人们比现代人更矮，还习以为常地生活在一些气味当中。说得好听点，就是生活在全家及其家畜的气味当中。古代城市气味熏人，那些通过沐浴来消除自己身上气味的人，接着就用气味很冲的油膏和香水把自己裹起来，从而抵消社会生活中的气味。那样的措施不但不解决问题，反而可能使旧有的问题更严重了（对鼻子很敏感的现代人来说）。但那样的事实是客观存在的。

其次，有特权的富人在数量上很少：在小城市里有几十，在较大的城市里有几百，在君士坦丁堡最昌盛的时候。也许有一千或者略多。更多的是适当受保护的，成功的城市居民——商人、工匠、政府官吏，那些为富人所享受的舒适世界而服务办事的人。在另一面，穷人就很多了。那些与富人有点关系的，可以沾光得到某些利益（例如穿着光鲜的奴隶），但同样有可能被他们的主人欺压。到古代晚期，普遍的奴隶制已经开始衰落了，但这并不是出于什么特殊的善意。大地主们用不着这么多奴隶了（就像南北战争之后的南方种植园主所发现的那样），只要有佃户和分成佃农就可以了。他们承受的来自大地主的负担要比奴隶还小。城市里的穷人同样没有社会安全网络，会无助地饿死。

其三，财富和地位的社会等级很尖锐，随之而来的是滥用的特权。在戴克里先时代（约卒于316年）之后的帝国中，清晰的世俗地位等级越来越僵化，只是在相应的神职人员等级出现之后才有所松动。后者不是贵族，却能够得到保护（摆脱较低的社会地位而接受神职，是一种吸引人的社会流动形式）。在法律上，“honestiores”（较有身份的）与“humilliores”（较为卑贱的）截然有别，但这只不过是法律的形式固定了社会中的巨大断层，将那些可以轻易地被责打、折磨的人与那些在理论上免受司法暴力侵犯的人区分开来。较为卑贱的人总是要多得多。不能说每个穷人都天天挨打或者年年挨打，但每个穷人都知道自己的命。

其四，富人的特权也体现在社会中其余的人特别容易受到伤害。在大宅子里长大并伺候人的小女孩，很难想象一个光明的未来。在刚发育时甚至发育之前，就会沦为宅子的主人及其儿子们的性工具——甚至连玩物都算不上，而只是一件工具、一个物件——别以为这不可能。通常的婚姻提供了某种保护（但是只要年轻女人还有几分姿色，庄园主就不会管这个），但谈不上能过上一种温暖、安全的生活。人口统计学家们为这样的育龄妇女（从十几岁时就开始了）算了一下：平均每两年就要怀孕一次，每一次都是对母子双方的潜在的死亡判决，每一次都对母亲的健康和长寿预期形成沉重的打击。

富人们理所当然地以为，这个纵容他们并压迫大多数人的社会，是自然、有序、自然而可接受的。在罗马晚期，基督教对穷人的仁慈带来了某种变化，但受益的穷人经常还不是那些处境最糟糕的人

《新罗马帝国衰亡史》

——奴隶、分成佃农、伐木工、送水工，——而是那些具有一定社会身份的人，我们可以将他们视为下中产阶级。基督教的邻人之爱与基督教的慈善主要集中在其他基督徒身上——还有学者认为是完全局限在那些人身上。

士兵们是不同的，而且总是这样。在罗马的古典时代，在退伍并获得土地之前——假若他们能活到那一天——他们既不能结婚，也不能拥有财产。我们会看到那种将军队改造为由家庭组成的流动性团体的办法，它通过加强种族的认同以增进团体的团结。与最穷的穷人相比，当兵还是有很多好处的，但只有极少数士兵能够获得机遇爬上高位，只有稍多一些能成为下级官吏，而大部分只能过着艰苦但却受到一定保护的生活——除了他们在真正的战争中面临着生命危险。

在本书的读者中，很少有人能直接体验到古代农民的世界（在这方面也包括现代的）。瑞贝卡·韦斯特(Rebecca West)的这些字句出自她对19世纪30年代的南斯拉夫的记述，清晰而感人，至少能为我们打开一扇窗子，可供管中窥豹：

“对集市来说，这是一个糟糕的日子。暴风雨通宵咆哮于群山之中，今年的日子还早，谷子刚刚长出来。大部分农民还懒得趁着清早就起床，走上七八英里的路到特雷宾耶去。那儿站着几个大方的女人，在她们的前面摆着一些蔬菜。这是一种朴素的大方，就像她们朴素的圆帽和用朴素的带子束起来的暗色褶衣那样。我们看见一个旅行者对她们中的两个举起了相机，她们不紧不慢地转过身去，一边还在继续低声聊天，一边将她们的背对着镜头了。她们是很典型的农村妇女。她们穿着很农民相的带有皮带子的鞋。从她们的动作来看，她们经常要走很远的路，人人都像是戴着一顶很沉重的无形的冠冕。我想，这是因为她们长期负担着责任和疲惫。不过，还有一些女人就像面对城里的太太们那样来面对她们，那些是来自更遥远的乡村的乡下妇女，那批人的眼睛是平缓而有野性的，就像上了轭的牛的眼睛。由于那种别人没见过的更糟糕的气候，由于和那种天气的艰苦斗争，她们的皮肤更粗糙，她们的身子不但不优雅，还不整洁、穿着厚厚的哗叽外套，上面绣着样子很不错但做工也粗糙的图案。当然，粗糙这个词指的不是粗俗的感觉，而是一种古旧的感觉（不是说史前意义上的古）。那些男人也不一样。有的像石头那样强壮有力，也有的就像石头那样迟钝，对于除日晒霜冻以外的一切都没有反应。”

对于这些人，这些最悲惨、最可怜的人，世界上的欢乐是屈指可数的。在许多地方、许多时候，他们的情况都差不多。在所有的历史时期中，他们都是人类中的大多数。我们经常忘记他们，这总是由于我们在道德上的弱点，还经常会带来更大的危险。

《新罗马帝国衰亡史》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